

# 方濟靈修課程

明愛專上學院

遺囑

# 簡介

- 拉威納山的經驗，讓方濟更深入地反省自己的生命。
- 在生命的末刻與高峰，聖方濟只撰寫了*造物讚*、*勸勉讚*、*全修會*、*安多尼*、*良兄弟*等少量但精深的作品。
- 構成最後的遺囑

- 根據不同的有關作品，學者們發現，聖方濟一共留下了六個所謂的「遺囑」。
  - 第一個： *會規* 的第22章
  - 第二個：聖佳蘭所著的 *會規中之中*
  - 第三個： *佩魯賈傳說* 之中
  - 第四個：寶尊地的遺囑
  - 第五個：席耶納的遺囑
  - 第六個：本文

# 過程

- 兄弟們的討論與抗辯，影響了方濟
- 兄弟們要求他留下「遺願與遺囑」，如此其他人就不能歪曲了他的精神
- 方濟願意在呼出最後一口氣前，清楚表達自己的心意

# 遺囑 Testamentum

- 文件內的不同類型
  - 方濟在自己生命最後的一段時期內，於不同的時刻所完成的。
  - 環繞著他那簡樸的福音洞見，引發出不同的疑問。

# 遺囑 Testamentum

- 方濟臨死前在寶尊地所寫的
- 有人主張：恪遵方濟的遺囑，就是完全遵守會規的保證。

# 遺囑 Testamentum

- 教宗額我略九世，在1230年發出的Quo elongati通諭中，對方濟遺囑的約束性，下了定論。
- 「但是基督的宣信聖人，可記念的方濟，不願意他的任何弟兄任意解釋會規，是在他生活的末期，他出命——這命令他稱之為遺囑——不得在會規的字句上加以註解：這裡我引用他自己的話；任何人不得說：『應如此了解』。」



# 教宗額我略九世通諭

- 「我們確切相信，基督的宣信者在『遺囑』中顯出他真誠的目標，而你們也希求符合他的正直渴望和神聖的願望。不過，我們意識到對你們靈魂的危險和你們因此而遇到的困難。所以，我們願意消除你們心中的掛慮，我們聲明：你們並不束縛於『遺囑』。因為沒有眾弟兄的同意，尤其會長們的同意，方濟不能使涉及每一人的事件成為應盡的義務。他也不能約束他的繼任人，因為同等的人對同等的沒有權力。」

# 結構

- 一：1~23：方濟個人信仰經驗的回憶。上主之手的引領及恩賜：
  - 補贖生活（1-3）；
  - 對聖堂的信德（4-5）；
  - 對司鐸、聖體、聖名、聖言、神學家的尊重（6-12）；
  - 兄弟團體（14-22）；
  - 祝禱平安（23）。

- 二：24~33：針對兄弟們的一些特定行為，作出勸勉及命令：不得向教廷求特恩（25-26），與服從上司及誦念日課（27-33）。
- 三：34~39：對遺囑所作的註釋及定音。
- 40~41，給後來者的降福。

其他「遺囑」

# 會規—22章

- 「向兄弟們忠告」。
- 方濟在1219年夏天往中東前，留給他追隨者的「遺囑」。
- 方濟對福音門徒理解的供述或綜合，甚或是一個有關祈禱的「教理」，是方濟會生活的摘要。

# 聖佳蘭會規第6章

- 「他去世不久之前，他再次地為我們寫下了遺囑；為的是使我們，也使那些願意追隨我們之後者，能永不遺棄我們已擁有的聖善貧窮。他說：『我，卑微的方濟兄弟，願意追隨我們至高的主耶穌基督，及其至聖母親的生活及貧窮；並願在這種生活，堅持下去，一直到死。我懇求並勸勉你們，永遠在這至聖的貧窮中生活下去。並善自提防，連在最小的細節上，也不得背離了它，不拘出自任何人的教訓和主意。』」（6-8節）

# 佩魯賈9

- 「我們這些與方濟共處的人，證實方濟曾極端堅決地說過：『**聖童貞在世上所喜愛的全體教堂中，以此為最。**』他這般說，是因為正值在此處天主賜給這會院很多的特權，也是因為正值在此處上主啟示了他。為此，終他一生，他對此地有極大的虔誠與尊敬。為使這紀念能銘刻於兄弟們心中，當他死期將至，他願意寫下在遺囑內，好讓兄弟們能照樣做。事實上，在他臨終時，他當著總會長與其他兄弟面前說：『**有關寶尊地會院，我願意作些安排，為兄弟們留下作為遺囑，使兄弟們對這地方懷著極大的尊敬與虔誠。**...』」

# 佩魯賈77

- 「方濟故意在遺囑寫下，兄弟們的房舍必須用泥和木建成，作為聖善貧窮的標記；替他們所蓋的教堂也要細小。特別在以木和泥建築的這一點上，方濟盼望寶尊地聖母堂一上主開始增添兄弟的第一所會院一能夠成為典範。為目前及以後的兄弟來說，他願這會院常是模範及警醒的所在。不過有兄弟告訴他說，他們不認為用木和泥去建築是一件好事。



# 佩魯賈77

- 因為，在某些鄉鎮及省份，木材比石頭更為昂貴。方濟不願與他們討論這個問題，因為他在那時已病得很厲害，甚至在死亡邊緣，而不久後，他亦去世了。但他著意在遺囑裡寫下：『兄弟們應當小心謹慎，千萬不可接受，人為他們修築的聖堂、簡陋的住屋或其他任何東西，除非是符合我們在會規內所應許的至聖貧窮。他們在那裏，常應如過路的客人，好像僑民和旅客。』

# 佩魯賈17

- 「有一晚，方濟...因胃病而發生嘔吐。...他的同伴們見到他因病患引致的虛弱和痛楚，以為他快要死。帶著極大的委屈，他們含淚對他說：『...給你的孩子們留下你的遺願與遺囑。』」

# 佩魯賈17

- 方濟對他們說：『請寫下來，我降福所有的兄弟，包括現在在修會內的，及將來那些直到世界末日要參加我們修會的。』...方濟又對他們說：『我的虛弱和痛楚使我不能多說，我用幾句把我的意願總括起來：在紀念降福及遺囑時，他們要彼此相愛和互相尊敬；他們要愛慕那位我經常尊敬我的聖貧窮主母；他們要常常對我們慈母聖教會的主教與聖職人員，表示忠信與臣服。』

# 方濟遺囑的七個重點

# 1. 痲瘋病人相遇

- 當我是在罪惡中時，看見痲瘋病人們，我看來過度苦澀。主自己引領我到他們中間，我待他們偕同憐憫。自從我離開他們，那我曾看來苦澀的，為我的靈魂和肉軀轉變成在甜蜜中；以後，我延誤了不多久和離開了世俗。

## 2. 信德

- 主曾恩賜我在聖堂內擁這樣的信德，使我這樣簡樸地祈禱和說：「主耶穌基督，我們在你普世的聖堂內，朝拜你。我們讚頌你，因為你以聖十字架，救贖了世界。」

### 3. 對聖職人員尊重

- 主曾恩賜和屢次給我，對那些按照羅馬聖教會的方式生活的司鐸們，這樣大的信德；因為他們的聖秩，如果他們對我做迫害，我仍願意向他們投奔。

## 4. 對聖體聖血聖言尊重

- 我願意尊敬至聖的至聖體和至聖血奧跡，在一切之上，尊重和安置在珍貴的地方。至聖聖名和寫有聖言的紙張，我不論在何處不恰當的地方遇到，我願意收集，和我懇求它們被收集和被安置在尊貴的地方。



## 5. 弟兄

- 主恩賜了我弟兄們之後，沒有人曾顯示我那些應該做，但是至高者自己啟示了我，那應當按照神聖福音的方式生活。

## 6.工作

- 他們那些前來接受生命的，要將他們那一切可能有的，給予窮人。那些不認識工作的要學習工作，不是因為貪圖接受工作的酬謝，但是因為榜樣和抵抗空閒。

# 7. 兄弟生活：靈修、傳教、團體

- 聖職們要如其同他聖職們誦念日課，非聖職們誦念「我們的天父」。
- 主曾啟示我一個致候，使我們說：「主給予你們平安！」
- 我堅決願意服從這弟兄團體的總會長和另一監護，那位他樂意交付給我的。我願意如此是在他手中的俘虜，使我不能前去或做出服從以外或他的意願。